

2022年三乡镇房屋建筑承灾体调查工作专项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机构：中景瑞晟（北京）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评价时间：2023年11月



目 录

一、评价项目概述	1
(一) 项目背景	1
(二) 项目内容	2
(三) 项目实施情况	2
二、绩效评价概述	3
(一) 评价目的	3
(二) 评价指标体系	3
(三) 评价程序	3
三、评价结论与绩效分析	4
(一) 总体结论	4
(二) 绩效分析	5
四、主要绩效	10
(一) 提供科学决策依据，强力支撑防灾减灾能力评估	10
(二) 全面摸查房屋建筑承体，实现承灾体信息互联共享	10
五、存在问题	11
(一) 政府采购程序倒置，项目实施程序不规范	11
(二) 建筑物实际调查数与预估数相差较大，论证充分性不足	12
(三) 合同履约期限不明确，影响合同真实性和关联性认定	13
(四) 单位档案管理意识较薄弱，材料提交完整度较低	13
六、相关建议	14
(一) 规范政府采购程序，严格执行政府采购相关规定	14
(二) 充分论证基础数据合理性，确保科学决策	14
(三) 做好合同管理，增强合同签订规范性	15
(四) 提高档案管理意识，注重佐证材料收集	15
附件：2022年三乡镇房屋建筑承灾体调查工作专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7

2022年三乡镇房屋建筑承灾体调查工作专项项 目建设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受中山市财政局三乡分局委托，中景瑞晟（北京）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司”）对中山市三乡镇城管住建和农业农村局的“2022年三乡镇房屋建筑承灾体调查工作专项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工作，评价基准日为2022年12月31日。经过书面评审、综合分析评价等程序，最终形成本评价报告。

经综合评定，2022年三乡镇房屋建筑承灾体调查工作专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80.27分，评价等级为“良”。

一、评价项目概述

(一) 项目背景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开展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的通知》《广东省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实施方案》《中山市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落实方案》等文件，中山市三乡镇城管住建和农业农村局组织开展三乡镇房屋建筑承灾体调查工作，并在省住建厅下发的房屋建筑调查底图基础上，开展建成的房屋建筑承灾体的调查，城镇房屋建筑调查的标准时点与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的标准时点一致（2020年12月31日）。中山市三乡镇城管住建和农业农村局拟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建立互联互通的承灾体信息系统数据库，全面摸清房屋建筑的灾害风险隐患底数，客观认识当前房屋建筑承灾体脆弱性水平，形

成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与减灾能力评估的数据支撑，为各级政府提供灾害风险信息和科学决策的依据，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二）项目内容

三乡镇房屋建筑承灾体调查工作的调查对象为标准时点内在本辖区范围的房屋建筑，包括所有城镇房屋建筑（分为住宅和非住宅）和所有农村房屋建筑（分为住宅和非住宅）。未完成竣工验收手续的在建城镇房屋建筑工程、未建成使用的市政设施工程未建成使用的农村房屋建筑工程不在本次调查范围之内。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军事设施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等法律法规确定的军事禁区、军事管理区和属于国家秘密不对外开放的其他场所、部位的房屋建筑和市政设施，不在本次调查范围之内。

（三）项目实施情况

鉴于承灾体调查工作任务专业性强、数据统计技术复杂、实地调查范围较大、质检核查严格，三乡镇本次房屋建筑承灾体调查工作的组织实施模式为第三方机构调查为主，基层力量支撑为辅开展调查。中山市三乡镇城管住建和农业农村局委托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作为第三方技术服务机构完成该项工作，技术服务开始时间为 2021 年 12 月 31 日，需通过内外业两种服务方式完成本次调查工作（详见表 1-1），并确保调查成果通过上级部门验收。该项目预算安排为 1,000,000 元，预算执行 971,800 元，预算执行进度为 97.18%。

表 1-1 技术服务方式

方式	内容	工具
内业	主要是指室内开展普查的实施方式，包括已有数据资料收集整理、调查表格填报、数据质检、数据核查等工作。	内业工作主要依托国家统一开发的普查软件电脑端软件开展。
外业	主要是指需要在室外实地进行普查的实施方式，包括实地走访、野外踏查、现场测量、现场核查等工作。	外业工作主要依托国家统一开发的普查软件移动端 APP 开展。

二、绩效评价概述

(一) 评价目的

为了客观评价财政资金的使用情况，衡量项目支出的整体绩效。从资金使用的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和公平性进行客观、公正的综合评判。本次绩效评价工作旨在总结既有经验、分析存在问题，强化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意识，促进被评价单位从整体上提升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强化单位支出责任，规范资金管理行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为财政资金投入的科学性、安全性、规范性与效益性提供保障。

(二) 评价指标体系

本项目评价指标体系由 4 个一级指标、8 个二级指标、15 个三级指标和 22 个四级指标组成，满分 100 分，绩效评价结果设置为 5 个等级，分别为：优 (≥ 90 分)、良 ($80 \leq X < 90$)、中 ($70 \leq X < 80$)、低 ($60 \leq X < 70$)、差 ($X < 60$ 分)。

(三) 评价程序

1. 前期准备

根据项目要求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并匹配行业、绩效、

财务等相关领域的专家小组。我司开展前期调查，收集绩效评价项目的基本材料和数据。

2. 材料收集及书面审核分析

绩效评价工作组对项目单位提交的绩效自评资料进行收集、分类整理，并对自评材料的有关内容进行审核。主要对填报信息的准确性、完整性及相应佐证材料的有效性进行审核。

3. 综合分析评价

绩效评价工作组对采集的评价相关基础数据资料进行整理汇总，结合书面审核情况，对项目单位预算编制、预算执行和资金使用绩效进行全面分析，并采用预定目标与实施效果比较分析等方法进行综合评价，形成评价意见。

4. 撰写及提交评价报告

结合收集的材料数据、书面评审、综合评价意见等情况，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并最终经过中山市财政局三乡分局审核验收，形成终稿。

三、评价结论与绩效分析

(一) 总体结论

经综合评定，2022年三乡镇房屋建筑承灾体调查工作专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80.27分，评价等级为“良”。总体来看，项目能够按时完成各项工作任务，工作完成及时率100%，通过本项目的实施，中山市三乡镇城管住建和农业农村局全面摸清房屋建筑的灾害风险隐患底数，建立互联共享的承灾体信息系统数据库，为各级政府提供灾害风险信息和

科学决策的依据，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但是项目还存在建筑物实际调查数与预估数相差较大、政府采购程序倒置、资料提交不完整等问题。

（二）绩效分析

1. 决策（分值 20 分，得分 14 分）

（1）论证充分性（分值 4 分，得分 2 分）。中山市三乡镇城管住建和农业农村局《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开展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的通知》《广东省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实施方案》《中山市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落实方案》等文件组织开展三乡镇房屋建筑承灾体调查工作，立项依据充分。但是建筑物实际调查数与预估数相差较大，预估调查建筑物数量为 32,393 栋，实际共完成 47,768 栋房屋建筑，相差 15,375 栋，且未见相关预估数据测算、专家论证等可佐证预估数据合理性、科学性、准确性的材料，论证充分性仍显不足，扣 2 分。

（2）完整性（分值 2 分，得分 1 分）。目前未见任何关于绩效指标目标的材料，无法核实目标设置完整性。扣 1 分。

（3）合理性（分值 2 分，得分 1 分）。目前未见任何关于绩效指标目标的材料，无法核实目标设置合理性。扣 1 分。

（4）可衡量性（分值 2 分，得分 1 分）。目前未见任何关于绩效指标目标的材料，无法核实目标设置可衡量性。扣 1 分。

(5) 制度完整性(分值1分,得分0.5分)。目前未见任何关于制度建设的材料,无法核实制度完整性。扣0.5分。

(6) 计划安排合理性(分值1分,得分0.5分)。该项目主要依据《中山市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落实方案》实施工作,但三乡镇未能结合自身情况和上级指导方案制定本辖区的工作计划,且在实际工作开展中存在项目实施程序倒置现象,扣0.5分。

(7) 资金到位率(分值3分,得分3分)。2022年项目指标金额1,000,000元,实际到位金额1,000,000元,到位率100%。

(8) 资金到位及时性(分值2分,得分2分)。2022年项目指标金额1,000,000元,及时到位金额1,000,000元,到位及时性100%。

(9) 资金分配合理性(分值3分,得分3分)。根据《关于采购三乡镇房屋建筑承灾体调查工作专项服务工作的请示》,项目资金主要是用于支付房屋建筑承灾体调查工作专项服务支出,资金分配明确合理。

2. 管理(分值20分,得分17.83分)

(1) 资金支出率(分值6分,得分5.83分)。该项目预算安排金额为1,000,000元,预算执行金额971,800元,预算执行进度为97.18%,指标得分=97.18%*6=5.83分。

(2) 支出规范性(分值6分,得分6分)。项目实施过程中,未发生调整,且未存在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等违法情况,会计核算规范。

(3) 程序规范性(分值4分,得分2分)。项目承接单位实际开展承灾体调查工作时间早于询价和合同技术服务起始时间,存在政府采购程序倒置现象,已开展调查工作而后组织政府采购程序的方式不规范,且未见验收手续,扣2分。

(4) 监管有效性(分值4分,得分4分)。根据《调查成果质量自查及整改情况报告》和《承灾体调查工作报告》,项目单位按照合同约定实施项目,能够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开展自查及整改工作。

3. 产出(分值30分,得分25分)

(1) 预算控制(分值3分,得分3分)。该项目预算安排金额为1,000,000元,预算执行金额971,800元,支出率为97.18%。实际支出未超预算,预算控制有效。

(2) 成本节约(分值2分,得分2分)。该项目通过多方询价比对,以最低价确定服务商,项目支出率97.18%,成本节约率2.82%,成本合理。

(3) 工作完成及时率(分值15分,得分15分)。该项目的技术服务内容主要是完成三乡镇辖区内房屋建筑承灾体调查工作,根据《三乡镇建筑房屋承灾体调查工作专项技术服务合同》和《调查成果质量自查及整改情况报告》,预估调查建筑物32,393栋,实际调查建筑物47,768栋(详见表3-1),全部调查工作已在2022年6月完成,工作完成及时率147.46%。

表3-1 调查完成情况表

序号	行政村名	城镇房屋数(栋)	农村房屋数(栋)	合计
1	鸟石村民委员会	381	1984	2365
2	前陇社区居民委员会	481	1017	1498
3	古鹤村民委员会	375	1554	1929
4	坪仔社区居民委员会	428	1333	1761
5	大布村民委员会	1170	2697	3867
6	岗泉村民委员会	1705	2966	4671
7	平南村民委员会	667	3372	4039
8	平岚东村民委员会	1218	2305	3523
9	新坪村民委员会	53	1643	1696
10	桥头村民委员会	67	786	853
11	白石村民委员会	346	4050	4396
12	茅湾村民委员会	29	1127	1156
13	西山社区居民委员会	519	2195	2714
14	雍陌村民委员会	398	2301	2699
合计		9008	38760	47768

(4) 工作验收达标率(分值10分,得分5分)。根据合同约定,该项目的验收方法是“乙方完成服务成果并通过上级部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质检核查,根据上级部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质检核查清单或其他有关文件可作为验收材料证明。如甲方或上级部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在上述期限内未组织质检核查、项目验收或未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验收合格。”,但目前未见上级部门质检核查通过材料,亦未见其他相关验收说明,无法核实成果验收通过情况,

扣 5 分。

4. 效益（分值 30 分，得分 23.44 分）

（1）问题图斑整改率（分值 7 分，得分 7 分）。根据《承灾体调查工作报告》，该项目完成调查图斑数为 47,768 栋，问题图斑数为 1,447 栋，共完成整改 1,447 栋，问题图斑整改率为 100%。

（2）隐患摸查覆盖率（分值 6 分，得分 4.94 分）。根据《调查成果质量自查及整改情况报告》，项目实际已摸查 14 个社区和村居，根据中山市三乡镇政府官网公布的《三乡简介》，三乡镇下辖 5 个社区、12 个行政村，隐患摸查覆盖率=14/17=82.35%，得 4.94 分。

（3）实现承灾体信息互联共享（分值 6 分，得分 6 分）。该项目内外业工作均依托国家统一开发的普查软件开展，三乡镇房屋建筑承灾体调查数据已通过自下而上逐级汇交到上级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充分实现承灾体信息互联共享。

（4）助力房屋建筑灾害防治（分值 6 分，得分 3 分）。根据《调查成果质量自查及整改情况报告》，该项目已就三乡镇辖区内房屋建筑物是否经过安全性鉴定、是否采取抗震构造措施、是否进行过抗震加固、有无明显墙体裂缝屋面塌陷墙柱倾斜地基沉降等情况进行现场摸查，并对发现问题图斑进行整改，可助力房屋建筑灾害防治。但对于该项调查工作成果是否符合上级部门质量检查要求，是否能够高质量推动三乡镇助力房屋建筑灾害防治仍需提供材料加以佐证，扣 3 分。

(5) 服务对象满意度(分值5分,得分2.5分)。项目实施情况良好,但是单位未提供满意度调查材料或群众投诉材料,扣2.5分。

四、主要绩效

(一) 提供科学决策依据,强力支撑防灾减灾能力评估

中山市三乡镇城管住建和农业农村局通过房屋建筑承灾体调查工作,满足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对房屋建筑承灾体信息需求,为中山市风险普查评估与区划工作提供基础数据支撑,同时为中山市非常态应急管理、常态灾害风险分析、防灾减灾和灾害风险隐患排查治理等各项工作提供基础数据和科学决策依据,进一步完善中山市防灾减灾救灾体系、全面提升中山市应对自然灾害风险的能力水平,切实维护人民财产安全。

(二) 全面摸查房屋建筑承体,实现承灾体信息互联共享

该项目就三乡镇辖区内房屋类别、建筑地址、建筑名称、是否产权登记、建筑高度、是否进行过改造(改造时间)、是否进行过抗震加固(加固时间)、有无明显的裂缝变形倾斜变形等方面开展全面摸查,已完成调查房屋建筑47,768栋,其中城镇房屋9,008栋,农村房屋38,760栋。通过调查摸清三乡镇房屋建筑灾害风险隐患底数,查明重点区域抗灾能力,摸清三乡镇房屋底数及抗震设防总体情况,同时,内外业工作均依托国家统一开发的普查软件开展,三乡镇房屋建筑承灾体调查数据通过自下而上逐级汇交到上级住房和

城乡建设局，且普查数据归集和汇总有利于建设中山市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数据库，推动实现普查数据本地化管理和更新，充分实现承灾体信息互联共享。

五、存在问题

(一) 政府采购程序倒置，项目实施程序不规范

三乡镇城管住建和农业农村局于 2022 年 2 月 18 日向镇政府申请开展房屋建筑承灾体调查工作；2022 年 2 月 18 日邀请各技术企业参与谈判询价；2022 年 2 月 24 日向镇政府申请将三乡镇房屋建筑承灾体调查工作专项服务发包给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负责实施并同步申请预算。但房屋建筑承灾体调查工作的技术服务起始时间为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且根据《调查成果质量自查及整改情况报告》，三乡镇实际已于 2021 年 12 月 18 日-2022 年 1 月 25 日全面完成第一轮外业调查，2022 年 1 月 25 日完成了 68 次系统质检（具体实施流程时间详见下表），项目承接单位实际开展承灾体调查工作时间早于询价和合同技术服务起始时间，政府采购程序倒置，已经开展调查工作而后组织政府采购程序的方式不规范。

表 5-1 项目实施流程时间表

时间	实施流程与内容	佐证材料
2022 年 1 月 25 日至 2022 年 6 月 19 日	内业检查：三乡镇于 2022 年 1 月 25 日至 2022 年 6 月 19 日先后完成了 68 次系统质检、3 次内业人工质检工作。	《调查成果质量自查及整改情况报告》
2021 年 12 月 18 日-2022 年 1 月 25 日	外业检查：三乡镇于 2021 年 12 月 18 日-2022 年 1 月 25 日全面完成第一轮外业调查；2022 年 1 月 26 日	《调查成果质量自查及整改情况报告》

时间	实施流程与内容	佐证材料
	-2022年5月18日完成第二轮外业核查工作。	
2021年12月31日	技术服务合同约定开始技术服务的时间。	《三乡镇建筑房屋承灾体调查工作专项技术服务合同》
2022年1月7日	三乡镇城管住建和农业农村局向镇政府申请开展房屋建筑承灾体调查工作。	《关于开展三乡镇房屋建筑承灾体调查工作的请示》
2022年2月18日	三乡镇城管住建和农业农村局邀请各技术企业参与谈判询价，即召开政府采购服务会议。	《谈判询价邀请函》《三乡镇房屋建筑承灾体调查工作专项采购工作会议纪要》
2022年2月24日	三乡镇城管住建和农业农村局向镇政府申请将三乡镇房屋建筑承灾体调查工作专项服务发包给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负责实施并同步申请预算。	《关于采购三乡镇房屋建筑承灾体调查工作专项服务工作的请示》

(二) 建筑物实际调查数与预估数相差较大，论证充分性不足

中山市三乡镇城管住建和农业农村局《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开展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的通知》《广东省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实施方案》《中山市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落实方案》等文件组织开展三乡镇房屋建筑承灾体调查工作，立项依据充分。但是建筑物实际调查数与计划数相差较大，预估调查建筑物数量为32,393栋，实际共完成47,768栋房屋建筑物，相差15,375栋，工作量差异率为47.46%，且未见相关预估数据测算、专家论证等可佐证预估数据合理性、科学性、准确性的材料，论证充分性仍显不足。另外，建筑物预估数与合同金额结算直接挂钩，故建筑物预估数影响财政资金的测算准确性和合

同结算金额，根据《三乡镇建筑房屋承灾体调查工作专项技术服务合同》“本次房屋建筑承灾体普查服务合同单价为 30 元/栋，调查任务数量以实际调查数量为准（预估调查数量为 32,393 栋），合同含税总金额为 971,800 元……本次主要采用单价乘数量的计算方式，以合同单价乘实际调查完成数量的形式进行最终结算。若超出本项目合同金额，双方可进行友好协商，在本合同增加补充协议。”，若按照合同约定结算方式结算，应当支付总调查费用为 1,433,040 元（ $47,768 \times 30$ ），现实际支付总调查费用为合同初始约定的一口价 971,800 元支付，且目前未见三乡镇城管住建和农业农村局与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就调查服务费用问题签订补充协议，实际结算金额、方式与合同不符。

（三）合同履约期限不明确，影响合同真实性和关联性认定

根据《三乡镇建筑房屋承灾体调查工作专项技术服务合同》显示，该合同虽然已约定服务开始时间，但缺失合同签约落款时间，对合同真实性、关联性认定产生影响。且合同未约定服务结束时间或期限，合同履约期限不明确，合同签订时间和履约期限会影响违约金计算和确认，若合同签订主体发生违约行为，在计算利息或者违约金等则需要以合同签订日期为起算点时，但因为合同没有写日期，则需要更多证据对合同的起止日期进行佐证，这增加了举证的困难。

（四）单位档案管理意识较薄弱，材料提交完整度较低

单位档案管理意识较为薄弱，材料提交完整度较低，不

利于核实多项指标实现情况，影响了整体评分。具体体现在：一是缺少制度管理相关材料。单位未能提供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内部控制管理制度、预算管理制度、政府采购制度等相关制度文件，无法准确考核制度完整性。二是缺少绩效管理相关材料。单位未能提供绩效自评报告、绩效目标申报表等文件，无法准确考核绩效目标设置完整性、合理性和可衡量性。三是采购管理相关材料不齐全。单位未提供项目验收材料，譬如：上级部门质检核查通过材料或其他相关验收说明，无法准确考核成果验收通过情况。

六、相关建议

(一) 规范政府采购程序，严格执行政府采购相关规定

一是建议项目单位规范采购程序。参照国家和市级相关规定，结合工作实际，完善政府采购监管体系和采购程序，细化政府采购执行环节，从信息发布到委托协议签订、从采购文件评审到招标项目评审等每个程序进行规范，严禁自设、减少环节和改变流程，保证采购程序的合理性。二是建议主管部门加强对政府采购程序执行情况的监督与检查，督促下属采购单位严格执行集中采购有关规定，依法开展集中采购活动。

(二) 充分论证基础数据合理性，确保科学决策

一是充分论证预估数据合理性与准确性，降低与实际情况的差距。在开展房屋建筑承灾体调查工作前，充分利用自然资源部门、上级住建部门和其他已有数据和信息预估调查工作需求量，提高预估数据合理性、准确性，确保前期决策

的论证充分性与科学性。二是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若出现预测工作量与实际工作量有较大幅度调整，建议合同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及时对合同约定工作量、结算方式和金额签订补充协议，保障合同正常履约、技术服务正常供应。

（三）做好合同管理，增强合同签订规范性

建议项目单位一是建立健全合同管理制度。加强合同管理是防范法律风险的基础性工作，要建立以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为主，事后补救为辅的合同管理制度。可根据自身特点制定合同管理实施细则，确定常见的法律风险种类并规定相应的合同条款加以管理。合同管理部门应当更多的参与甚至主导合同管理的整个过程，包括对合同对方当事人进行资信调查、合同谈判、起草、修订、签署、履行以及事后审查等。二是重视合同盖章、签字、签约时间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在合同签订后，应认真检查合同盖章、签字、签约时间等内容，如有错漏，应及时补充完整，尤其是要明确合同签约时间和合同履约期限，避免后期若出现纠纷，影响合同真实性、关联性的认定。

（四）增强档案管理意识，注重佐证材料收集

一是增强档案管理意识，加强绩效自评工作。建议项目单位在日常办公和项目实施过程中及时对相关材料进行整理和归档，尤其是项目质量管理材料等。并按照财政部门通知要求，做好项目实施后的自评材料收集整理。二是重视第三方绩效评价工作，配合第三方机构进行资料归整和补充。建议项目单位完整提供项目相关资料，譬如：单位各大制度、

上级部门质检核查通过材料或其他相关验收说明，以便确认制度完整性和成果验收通过情况，提高绩效评价工作效率和质量，避免因过多缺乏佐证材料影响指标完成情况的核实。三是建议财政部门加强绩效培训，增强业务部门相关人员的绩效管理意识和能力，使其在今后工作中能够结合绩效管理要求，形成项目管理常态化工作机制，保证项目效果资料的充分性和完整性，促进项目效果的持续优化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的持续发挥。

附件：2022年三乡镇房屋建筑承灾体调查工作专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指标						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决策	20	项目立项	12	论证决策	4	具有前期可行性研究报告或摸底调查工作总结等材料的，或经过集体会议协商、并咨询相关专家意见、且有文字材料的得4分。如无，则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2
				论证充分性	4		
						中山市三乡镇城管住建和农业农村局《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开展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的通知》《广东省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实施方案》《中山市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实施方案》等文件组织开展三乡镇房屋建筑承灾体调查工作，立项依据充分。但是建筑物实际调查数与预估数相差较大，预估调查建筑物数量为32,393栋，实际共完成47,768栋房屋建筑，相差15,375栋，且未见相关预估数据测算、专家论证等可佐证预估数据合理性、科学性、准确性的材料，论证充分性仍显不足，扣2分。	2
目标设置	6	完整性	2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完整性，即是否包含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是否包括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的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指标，预期达到的效果性指标，据此核定分数。	2	目前未见任何关于绩效指标目标的材料，无法核实目标设置完整性。扣1分。	1

评价指标						评分标准	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相关性，即绩效目标是否与资金或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体现决策意图，同时合乎客观实际，据此核定分数。	1	目前未见任何关于绩效指标目标的材料，无法核实目标设置合理性。扣1分。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可衡量性，即绩效目标设置是否有数据支撑、是否有可衡量性的产出和效果指标，据此核定分数。	1	目前未见任何关于制度建设的材料，无法核实制度完整性。扣0.5分。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制度完整性和是否具备条件实施，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0.5	该项目主要依据《中山市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实施方案》实施工作，但三乡镇未能结合自身情况和上级指导意见制定本辖区的工作计划，且在实际工作中存在项目实施程序倒置现象，扣0.5分。
保障措施	2					依据工作进度计划等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并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0.5	
						计划安排合理性	1	

评价指标					评分标准					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资金到位	5	资金到位	5	资金到位率	3	资金到位率	3	1.各类来源的资金足额到位的，得3分； 2.各类来源的资金未足额到位的，按实际到位金额/应到位金额*指标分值测算。	3	2022年项目指标金额1,000,000元，实际到位金额1,000,000元，到位率100%。			
资金落实	8	资金分配	3	资金到位及时性	2	资金到位及时性	2	1.各类来源的资金及时到位的，得2分； 2.各类来源的资金未及时到位的，按实际及时到位的金额/应及时到位的金额*指标分值。	2	2022年项目指标金额1,000,000元，及时到位金额1,000,000元，到位及时性100%。			
管理	20	资金管理	12	资金支付	6	资金支出率	6	依据相关信息和证据判断资金分配是否合理，是否有助于实现资金的绩效目标。	3	根据《关于采购三乡镇房屋建筑承灾体调查工作专项服务工作的请示》，项目资金主要是用于支付房屋建筑承灾体调查工作专项服务支出，资金分配明确合理。			

评价指标						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评分标准
名称	权重 (%)						
							<p>1.预算执行规范性 2 分,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p> <p>2.事项支出的合规性 2 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情况扣分,直至扣到 0 分。</p> <p>3.会计核算规范性 2 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未按规定设置专账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视具体情况扣分。</p>

评价指标						评分标准	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产出	30	经济性	5	预算控制	3	预算控 制	3	该项目预算安排金额为 1,000,000 元，预算执行金额 971,800 元，支出率为 97.18%。实际支出未超预算，预算控制有效。
事项管理	8	管理情况	4	监管有效性	4	1. 资金使用单位或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管理制度，且执行情况良好得 2 分，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并核定分数。2. 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如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 2 分；否则，视情况扣分。	4	根据《调查成果质量自查及整改情况报告》和《承灾体调查工作报告》，项目单位按照合同约定实施项目，能够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开展自查及整改工作。
		实施程序	4	程序规范性	4	2		项目承接单位实际开展承灾体调查工作时间早于询价和合同技术服务起始时间，存在政府采购程序倒置现象，已开展调查工作而后再组织政府采购程序的方式不规范（详见正文“五、存在问题”部分），且未见验收手续，扣 2 分。

评价指标		评分标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得分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成本控制	2	完成进度	2	工作完成及时率	15	15	该项目建设服务内容主要是完成三乡镇建筑房屋承灾体调查工作，根据《三乡镇建筑房屋承灾体调查工作专项技术服务合同》和《调查成果质量自查及整改情况报告》，预计调查建筑物 32,393 栋，实际调查建筑物 47,768 栋，全部调查工作已在 2022 年 6 月完成，工作完成及时率为 147.46%。
效率性	25	完成质量	10	成果验收通过率	5	5	根据合同约定，该项目的验收方法是“乙方完成服务成果并通过上级部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质检核查，根据上级部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质检核查清单或其他有关文件可作为验收材料证明。如甲方或上级部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在上述
成本节约	2	在项目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比较，项目实施的成本（包括工程造价、物品采购单价、人员经费等）属于合理范围的（如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大致相符的）得满分；成本不合理的（如明显高于或低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的）酌情扣分。	2	各项工作在规定时限内完成，得 15 分，否则按照工作完成及时率 *15 计分。 工作完成及时率 = 年度内在规定时限内完成的工作任务数 / 年度内计划完成的任务总数 *100%。 注：其他情况，结合实际，酌情评分。	15	15	该项目的技术服务内容主要是完成三乡镇建筑房屋承灾体调查工作，根据《三乡镇建筑房屋承灾体调查工作专项技术服务合同》和《调查成果质量自查及整改情况报告》，预计调查建筑物 32,393 栋，实际调查建筑物 47,768 栋，全部调查工作已在 2022 年 6 月完成，工作完成及时率为 147.46%。

评价指标							评分标准	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效益	30	效果性	25	社会效益	25	问题图班整改率	7	指标得分=问题图班整改率×指标分值，问题图班整改率=问题图班整改数/问题图班数×100%。 注：其他情况，结合实际，酌情评分。	根据《承灾体调查工作报告》，该项目完成调查图斑数为47,768 栋，问题图斑数为1,447 栋，共完成整改 1,447 栋，问题图斑整改率为 100%。
	25	隐患摸查覆盖率	6	隐患摸查覆盖率	6	隐患摸查覆盖率	6	指标得分=隐患摸查覆盖率×指标分值，隐患摸查覆盖率=隐患摸查实际覆盖社区和村居数/三乡镇辖区内地块数×100%。 注：其他情况，结合实际，酌情评分。	根据《调查成果质量自查及整改情况报告》，项目实际已摸查 14 个社区和村居，根据中山市三乡镇政府官网公布的《三乡简介》，三乡镇下辖 5 个社区、12 个行政村，隐患摸查覆盖率为 $=14/17=82.35\%$ ，得 4.94 分。
	25	实现承灾体信息互联共享	6	实现承灾体信息互联共享	6	考核项目实施后承灾体信息是否实现互联共享,充分实现互联共享得 6 分,否则酌情扣分。	6	该项目内外业工作均依托国家统一开发的普查软件开展，三乡镇房屋建筑承灾体调查数据已通过自下而上逐级汇交到上级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充分实现承灾体信息互联共享。	

评价指标		评分标准				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名称	权重 (%)	二级指标 名称	权重 (%)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	四级指标 名称	权重 (%)
助力房屋建筑灾害防治	6	考核项目实施后是否助力房屋建筑灾害防治，有效助力得 6 分，否则酌情扣分。	3	根据《调查成果质量自查及整改情况报告》，该项目已就三乡镇辖区内房屋建筑物是否经过安全性鉴定、是否采取抗震构造措施、是否进行过抗震加固、有无明显墙体裂缝房屋塌陷地基沉降等情况进行现场摸查，并对发现问题图斑进行整改，可助力房屋建筑灾害防治。但对于该项调查工作成果是否符合上级部门质量检查要求，是否能够高质量推动三乡镇助力房屋建筑灾害防治仍需提供材料加以佐证，扣 3 分。	3	项目实施情况良好，但是单位未提供满意度调查材料或群众投诉材料，扣 2.5 分。	2.5
公平性	5	满意度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表示满意的服服务对象数/项目覆盖范围内接受调查的对象总数*指标分值。	80.27
合计	100	100	100	100	100	低 (60≤X<70)、良 (70≤X<80)、中 (80≤X<90)、优 (≥90 分)、差 (<60 分)。	良